

证券代码：163017

证券简称：19 新湖 03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结果公告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10号），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新湖中宝”）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的公司债券。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簿记建档的方式发行。

本期债券分为2个品种，品种一期限为4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二为3年期，附第1年末、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债券持有人回售选择权。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9年11月22日结束，实际发行规模9.2亿元。品种一实际发行规模9.2亿元，证券代码：163017，简称：19新湖03，最终票面利率为7.5%；品种二不发行。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2日